



最高檢察署新聞稿

Supreme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

發稿日期：115 年 4 月 23 日

發稿單位：書記官長室

聯絡人：檢察官兼書記官長林麗瑩

聯絡電話：23167688

觀法列邦、取鑑興制

《荷比盧星檢察實務》4 國法務專書今(23)日發表 展現我國檢察體系與世界對話成果

- 一、最高檢察署今(23)日舉辦《荷比盧星檢察實務》新書發表會，正式發表我國首部系統整理荷蘭、比利時、盧森堡及新加坡 4 國檢察制度與實務運作專書，為我國比較法研究增添新血

最高檢察署今(23)日下午 2 時於貴陽講堂舉辦《荷比盧星檢察實務》新書發表會，正式發表我國首部系統整理荷蘭、比利時、盧森堡及新加坡檢察制度與實務運作之專書《荷比盧星檢察實務》，透過制度說明、比較法觀察與實務案例整理，呈現不同法制背景下檢察機關之組織運作與發展脈絡，兼具制度深度與實務價值，展現我國檢察體系持續精進、放眼國際之努力。

- 二、本書以「觀法列邦、取鑑興制」為編纂旨趣，聚焦司法人事、檢察權運作、跨境犯罪、科技偵查、司法互助等核心議題，對我國精進檢察實務與拓展國際法治視野，具有高度參考價值

最高檢察署表示，隨著全球化與科技發展日益迅速，新興犯罪型態呈現跨境與複雜化，各國刑事司法制度均持續調整精進，回應社會變遷與犯罪挑戰。荷蘭、比利時與盧森堡三國，在檢察權運作、科技偵查、金融犯罪及跨國司法合作等領域累積豐富經驗；新加坡則結合

普通法傳統與高度法制化之司法行政體系，在檢察制度、人事培訓、案件管理及刑事程序運作方面發展成熟，與我國在國家規模、經濟發展及跨境治理需求上，均有若干相似之處，深具參考價值。

本書不僅從制度面切入，更重視實務運作與具體案例之整理，使讀者得以掌握荷比盧及新加坡檢察制度之整體輪廓與發展趨勢，尤其書中同時觸及歐洲反詐欺辦公室、歐洲檢察署、國際刑事法院與法庭公開播送等制度，有助於我國理解區域整合下之司法合作機制，深化與國際法治體系之對話與接軌。

三、法務部黃謀信次長：「《荷比盧星檢察實務》專業多元、質量俱優，形塑檢察機關國際化價值」

法務部黃謀信次長指出：「《荷比盧星檢察實務》這本書除了介紹荷比盧星 4 國的檢察制度運作外，就重要或近期新興的熱門議題，例如偵查不公開、國際刑事法院（ICC）、打詐、法庭直播及科技偵查等也都有著墨，可謂『專業多元、質量俱優』。本書外國法的收集，讓檢察官不論是偵查實務或修法研議，都可以事半功倍，並形塑檢察機關國際化的價值」。

四、荷蘭、盧森堡、比利時、新加坡駐台代表均親自出席表達祝賀

荷蘭在台辦事處浦樂施處長：「《荷比盧星檢察實務》的出版，不僅展現高度的專業水準，也體現了透過國際交流與相互學習，共同強化法治的堅定承諾。雖然每一套制度都深受其法律傳統與社會脈絡所形塑，但也正是透過這種開放且具建設性的交流，我們才能彼此學習、相互借鏡」。

比利時臺北辦事處馬徹處長：「很高興參加今天的新書發表會，希望臺灣與比利時的交流，尤其是檢察機關，能夠在現有的基礎上繼續深化」。

盧森堡臺北辦事處高福德處長：「臺灣能出版《荷比盧星檢察實

務》，我及盧森堡最高檢察署的同仁都非常驚喜，盧森堡在歐洲是一個小國家，臺灣的目光能夠聚焦在盧森堡讓我非常開心也非常榮幸」。

新加坡駐臺北商務辦事處蕭偉雄副代表：「本書的出版，不僅是法律專業上的成果，也是國際法律交流的最佳範例。新加坡和臺灣雖因歷史背景各自形成不同法律體系，但對法治的重視，有高度契合之處，透過比較不同的司法制度，彼此能夠更深入理解各自檢察制度的特色與挑戰，我相信，這正是多方持續交流、互相學習的重要基礎」。

五、田中光、童振源大使及前大使李淳於錄影致詞中，均肯定本書對深化國際司法交流、促進法制互鑑及拓展檢察官國際視野之重要意義

駐荷蘭大使田中光於錄影致詞中表示，去年 6 月 18 日陪同邢泰釗檢察總長率領最高檢察署訪團訪問荷蘭時，親自見證邢總長以專業與誠信開展臺灣與荷蘭之間的司法交流。無論是拜會荷蘭檢察總署，或與荷方高層進行工作會議，邢總長嚴謹務實、親力親為之作風，均令荷蘭司法界留下深刻印象。田大使並指出，《荷比盧星檢察實務》不只是一本工作實錄，更是一位司法首長對國家法治與人權使命感的具體呈現。

駐新加坡大使童振源則於錄影致詞中表示，《荷比盧星檢察實務》是一部極具意義之專著，一方面有助探討各國檢察實務，另一方面亦可促進更多雙向交流。童大使指出，新加坡在全球化進程中之快速發展，健全法治體系是關鍵基礎；透過邢總長率領最高檢察署同仁深度考察與研究新加坡制度發展，將有助我國更加理解新加坡檢察制度，並對未來臺星間貿易、投資及法制交流帶來正面助益。

前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李淳於錄影致詞中指出，荷蘭、比利時及盧森堡三國（Benelux）在歐洲法治架構中具高度代表性，其人口規模、地緣位置及商業貿易結構，與臺灣具有高度相似性，屬於典型「同儕型法治國家」。深入理解其檢察制度與司法治理經驗，不僅有

助掌握歐盟司法制度發展脈絡，也有助促進我國檢察制度之持續精進與國際接軌。

六、 邢泰釗檢察總長表示，本書編纂目的在於「觀法列邦、取鑑興制」，希望透過比較法研究與制度觀察，讓我國的檢察人事制度能夠更健全與活化

邢泰釗檢察總長於發表會中表示，《荷比盧星檢察實務》編纂目的，正在於「觀法列邦、取鑑興制」。經研究該4國的法律制度，印象最深刻的就是人事制度的務實與靈活。不論是個人、家庭或國家的經營，都是「事在人為」，人事制度做好了，事情就好了。我國的檢察人事制度與觀念不夠健全。事實上，最高檢察署制度的規劃與定位，未來也應該進行通盤檢討改革，本書可以做為很好的借鏡。本書以司法實務為核心，透過系統化分析與整理，讓讀者掌握荷蘭、比利時、盧森堡及新加坡檢察制度之整體樣貌，進而作為我國制度精進與司法實務發展之參考。邢總長並指出，「抽象制度必須回到具體實務，國際交流必須轉化為可傳承的知識資產，司法改革才能走得更深、更穩、更遠」；並強調，「這本書要呈現的，不只是別國制度的樣貌，更是臺灣檢察體系主動面對挑戰、向世界學習、與國際對話的決心」。

七、 特別感謝三民書局劉仲傑董事長與出版團隊的大力支持，協助本書順利付梓，使研究成果得以更完整地走入司法實務界、學術界及社會大眾視野之中。

八、 本書由多位檢察專業同仁共同撰述，凝聚研究熱忱與實務經驗，展現最高檢察署持續推動制度研究與專業傳承之努力

最高檢察署指出，本書係由張安箴擔任主編，並由劉建志協力襄助，另由林彥良、謝幸容、李頌翰、黃紋綦、黃士元、洪敏超、楊翊妘、陳玟君及王珮儒等共同撰述完成，匯集多位檢察同仁之研究心得、參訪觀察與制度整理成果。作者群現職橫跨最高檢察署、臺灣高等檢

察署、地方檢察署、法務部國際及兩岸法律司及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等機關，兼具理論素養與實務視角，使本書更具專業深度與參考價值。

九、《荷比盧星檢察實務》之出版，象徵最高檢察署持續以國際視野推動制度研究與司法交流，為我國精進檢察實務、強化跨境法治合作奠定更堅實基礎

最高檢察署強調，從《德國檢察實務》到《荷比盧星檢察實務》，均反映我國檢察體系以實務為本、以國際比較為途徑，持續推動制度研究與知識累積之努力。此次新書發表會，不僅是一本專書之問世，更象徵我國檢察制度在國際交流、比較法研究與實務精進方面，再向前邁進一步。未來最高檢察署仍將持續推動相關研究與交流工作，拓展檢察官國際視野，厚植我國法治基礎，並為國人提供更專業、更現代化之司法服務。

購書資訊：

一、政府出版品展售門市

1. 三民書局復北店：臺北市復興北路 386 號
電話：(02)2500-6600
三民書局重南店：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61 號
電話：(02)2361-7511
2. 國家書店松江門市：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209 號 1 樓
電話：(02) 2518-0207
3. 新學林出版股份有限公司：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3 段 38 號 4 樓
電話：(02)2700-1808
4. 五南文化廣場臺中總店：臺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 85 號
電話：(04) 2226-0330
五南基隆海洋書坊：基隆市北寧路 2 號

電話：(02)2463-6590

五南高雄店：高雄市新興區中山一路 262 號

電話：(07)235-1960

二、線上通路

1. 三民書局：<https://www.sanmin.com.tw/>
2. 國家書店：<https://www.govbooks.com.tw>
3. 新學林網路書店：<https://www.sharing.com.tw/>
4. 五南文化廣場：<https://www.wunanbooks.com.tw>
5. 五南蝦皮商城：<https://shopee.tw/wunangovebooks>
6. 博客來網路書店：<https://www.books.com.tw>
7. 金石堂網路書店：<https://www.kingstone.com.tw>
8. 誠品網路書店：<https://www.eslite.com>
9. 讀冊生活網路書店：<https://www.taaze.tw>



















